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声明与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1月19日就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及计划作出了相关声明与承诺：

自2015年9月29日（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期间，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联方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本人不存在违反《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关于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情形。

本人将促使本人关联方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保证及承诺事项；如上述期间发生减持行为，所得收益归久远银海所有，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承诺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